

# 廉政教育简报

总第 34 期

山东财经大学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编发 2023 年 9 月 12 日

---

**编者按：**“师者，人之模范也。”师德师风是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长期以来，广大教师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树立“躬耕教坛、强国有我”的志向和抱负，潜心教书育人，赢得学生、家长和社会的尊重。但也有个别教师出现违反师德行为，损害了个人乃至教师队伍整体形象。今年以来，教育部公开曝光多起高校教师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涉事人员均已受到严肃处理，释放出始终坚持严的基调，严明底线红线，严肃查处师德失范问题的坚决态度。

## 一、内蒙古财经大学教师乌某性骚扰学生问题

2018 年 9 月，乌某对本校女学生进行性骚扰，2021 年 9 月，乌某被该学生举报并查实。其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乌某开除党籍处分，

岗位等级由三级教授降为九级科员，撤销其所获荣誉、称号，撤销其教师资格，列入教师资格限制库。对其所在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给予诫勉谈话处理，其所在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向学校作出检讨。

## **二、山东省淄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师张某不雅行为问题**

2021年8月，张某拍摄并在网上保存不雅视频，后被泄露。其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六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张某党内严重警告处分，给予其撤职、专业技术岗位等级由十级降至十一级等处分，并调离教师岗位。对所在系党支部书记、行政副主任进行约谈，责成系党组织向学校党委作出深刻检查。

## **三、宁夏大学教师马某某违规获取津贴问题**

2019年9月至2022年5月，马某某擅自给他人发放津贴、违规领取管理绩效和教学工作量津贴。其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九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马某某党内严重警告处分，给予其政务降级、专业技术岗位等级由三级降至四级等处分，对其违规滥发和超标准领取的津贴予以悉数上缴。

对所在学院党总支书记进行诫勉谈话。

#### **四、长安大学教师许某学术不端问题**

2022年8月，经认定，许某在某期刊上发表的论文存在研究内容剽窃、过程中擅自标注他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的行为。其行为违反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第七项规定。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给予许某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记过处分，撤销其教授任职资格，取消其研究生导师资格，取消其三年内在评奖评优、职务晋升、职称评定、申报人才计划、申报科研项目等方面资格。对所在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进行诫勉谈话，责成作出检讨。

《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是教师职业行为的基本规范，是警示提醒，是严管厚爱，更是教师工作的底线红线。上述4起典型案例，反映出个别教师纪律规矩意识不强、纪法观念淡薄问题，必须依规依纪依法严肃惩处，形成强大震慑效应，让广大教师在行为举止、内心深处时时牢记道德律令和言行边界。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教育大计，教师为本。全校各级党组织、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持续构建和完善教育、宣传、考核、激励、惩处、监督有效结合、协同联动的师

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要常态化开展师德教育，强化警示教育，把严格制度约束和日常教育监督相结合，引导广大教师把教书育人和自我修养结合起来，既精通专业知识、做好“经师”，又涵养德行、成为“人师”，自觉做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的楷模，为培养高质量财经人才，实现学校内涵式高质量发展做出积极贡献。